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I10269 号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4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78
三、	事务所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110269 号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斯达”)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拓斯达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拓斯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拓斯达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应用系统、注塑机配套设备及自动供料系统、智能能源及环境管理系统销售,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三)所示,公司 2017 年度营业收入总金额为 764,422,959.92 元,较上期增长 76.51%。鉴于营业收入本期金额重大且增长幅度较大,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收入的确认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和评估拓斯达的收入确认政策，并确认其是否一贯执行；
- （2）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判断其可依赖；
- （3）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 （4）从销售收入的出库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存货发货记录、客户确认的验收单等外部证据，并与对应的销售合同、会计凭证做交叉核对；
- （5）对本期销售收入、期末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
- （6）重点复核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依据，关注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存货

1、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七）所示，拓斯达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 251,894,054.53 元，较上期增加 120,542,492.69 元，期末余额与增长幅度较大。由于拓斯达存货种类较多且系统工程类项目分布全国各地，我们关注存货的存在性和完整性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将存货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存货的确认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并测试存货管理的内部控制，包括采购与付款循环、生产与仓储循环等；
- （2）询问被审计单位除管理层和财务部门以外的其他人员，如营销人员、仓库人员等，以了解有关存货存放地点的情况，关注仓库变动情况，以确定是否存在因仓库变动而未将存货纳入盘点范围的情况；
- （3）在存货盘点现场实施监盘，评价管理层用以记录和控制存货盘点结果的程序并观察管理层指定的盘点程序的执行情况，检查存货并执行抽盘；获取系统工程类项目的领料清单，并前往工程现场实施监盘；
- （4）执行合同查验及凭证查验，执行购货测试、计价测试及截止性测试；
- （5）对委托加工物资、系统工程类在产品、发出商品实施函证。

四、其他信息

拓斯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拓斯达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

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拓斯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拓斯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拓斯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

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拓斯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拓斯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12-31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03,350,342.21	117,005,875.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9,668,000.86	24,106,362.14
应收账款	(三)	254,561,844.82	145,775,855.37
预付款项	(四)	42,658,987.63	19,687,252.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		1,226,458.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7,967,047.21	3,244,113.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247,243,628.86	128,752,226.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217,944,013.08	31,995,739.38
流动资产合计		913,393,864.67	471,793,883.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38,989,137.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136,520,710.15	14,227,758.52
在建工程	(十一)	36,124,428.32	56,265,744.23
工程物资	(十二)	227,082.0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25,884,103.65	26,303,077.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四)	2,402,901.76	2,818,81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4,866,729.88	2,837,11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六)	6,254,566.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269,659.65	102,452,511.03
资产总计		1,164,663,524.32	574,246,394.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12-3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	15,709,519.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八）	38,880,575.83	5,087,884.00
应付账款	（十九）	137,433,751.18	98,150,695.09
预收款项	（二十）	116,661,752.64	75,889,498.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16,389,241.25	10,504,876.30
应交税费	（二十二）	18,000,962.99	17,523,576.86
应付利息	（二十三）	308,12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5,480,973.19	2,278,759.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1,560,872.75	1,375,622.39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145,789.00	
流动负债合计		350,571,562.83	225,810,912.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七）	37,601,959.86	10,162,832.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八）	9,166,531.01	1,410,279.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68,490.87	11,573,111.72
负债合计		397,340,053.70	237,384,024.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九）	130,442,088.00	54,347,8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	369,515,020.49	140,968,684.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一）	34,760,947.52	21,762,563.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二）	230,313,223.00	119,783,29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031,279.01	336,862,369.96
少数股东权益		2,292,191.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323,470.62	336,862,369.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4,663,524.32	574,246,394.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12-3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279,271.96	116,620,721.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668,000.86	24,106,362.14
应收账款	(一)	254,561,844.82	153,929,510.83
预付款项		42,551,331.34	19,642,198.43
应收利息			1,226,458.3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18,422,919.71	4,234,065.48
存货		231,165,372.15	121,042,843.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4,622,056.18	30,566,113.61
流动资产合计		893,270,797.02	471,368,273.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43,049,137.84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5,678,543.62	14,198,795.20
在建工程		36,124,428.32	56,265,744.23
工程物资		227,082.0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839,231.92	26,303,077.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02,901.76	2,818,81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36,309.18	2,837,101.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54,566.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4,212,200.69	103,423,533.54
资产总计		1,147,482,997.71	574,791,807.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12-3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709,519.00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880,575.83	5,087,884.00
应付账款		132,772,683.65	100,295,449.88
预收款项		116,661,752.64	75,889,498.93
应付职工薪酬		15,808,014.89	10,419,051.87
应交税费		17,793,611.08	17,389,654.46
应付利息		308,12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59,919.58	2,278,759.2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0,872.75	1,375,622.39
其他流动负债		145,789.00	
流动负债合计		345,100,863.42	227,735,920.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601,959.86	10,162,832.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166,531.01	1,410,279.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68,490.87	11,573,111.72
负债合计		391,869,354.29	239,309,032.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0,442,088.00	54,347,8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9,515,020.49	140,968,684.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760,947.52	21,762,563.86
未分配利润		220,895,587.41	118,403,699.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5,613,643.42	335,482,774.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7,482,997.71	574,791,807.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12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64,422,959.92	433,085,305.72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三)	764,422,959.92	433,085,305.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1,509,066.60	361,714,363.84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三)	483,230,826.32	252,649,753.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四)	3,692,533.78	3,255,592.75
销售费用	(三十五)	83,491,710.27	61,701,157.31
管理费用	(三十六)	66,737,257.62	38,419,174.32
财务费用	(三十七)	-2,746,169.08	-3,135,607.03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八)	7,102,907.69	8,824,292.9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6,182,123.29	963,511.7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9,137.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134,953.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四十一)	26,990,130.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951,194.01	72,334,453.67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二)	2,084,086.31	17,805,599.58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三)	425,723.13	101,902.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609,557.19	90,038,151.22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四)	20,235,488.42	12,464,047.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374,068.77	77,574,103.4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374,068.77	77,574,103.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647,808.39	-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021,877.16	77,574,103.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374,068.77	77,574,103.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021,877.16	77,574,103.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7,808.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1.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4	1.4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年1-12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四)	764,431,487.05	440,058,536.23
减: 营业成本	(四)	492,415,855.00	262,325,967.99
税金及附加		3,474,858.46	3,175,707.24
销售费用		82,840,715.26	61,701,157.31
管理费用		64,038,982.68	37,629,581.62
财务费用		-2,759,739.52	-3,127,789.15
资产减值损失		6,898,172.51	8,824,288.26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6,182,123.29	958,575.3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9,137.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953.41	
其他收益		25,227,073.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796,886.34	70,488,198.30
加: 营业外收入		2,078,568.31	17,805,599.58
减: 营业外支出		425,723.13	101,902.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449,731.52	88,191,895.85
减: 所得税费用		20,465,894.95	12,464,061.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983,836.57	75,727,833.9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9,983,836.57	75,727,833.9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8,344,980.88	479,728,998.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3,929.92	50,840.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50,476,812.66	28,886,86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585,723.46	508,666,702.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9,638,861.05	296,503,333.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664,641.97	58,747,465.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018,242.51	42,124,810.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40,985,429.16	29,917,71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307,174.69	427,293,32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8,548.77	81,373,37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000,000.00	279,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4,433.07	963,51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8,61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60,000,000.00	55,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773,051.07	336,263,511.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472,600.88	41,164,870.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4,500,000.00	30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972,600.88	410,164,87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199,549.81	-73,901,358.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101,1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709,519.00	27,653,5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10,421,164.00	15,392,65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231,823.00	43,046,200.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35,427.22	2,115,09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72,583.46	40,601,655.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五)	26,523,349.91	4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31,360.59	42,760,75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00,462.41	285,45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1,190.91	594,962.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8,270.46	8,352,432.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49,875.75	44,497,44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08,146.21	52,849,875.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8,344,980.88	479,728,998.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840.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54,758.68	28,878,95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799,739.56	508,658,79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4,930,383.70	296,634,265.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808,738.94	58,728,81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044,293.72	41,414,444.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89,239.98	29,915,83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172,656.34	426,693,36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916.78	81,965,439.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000,000.00	27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4,433.07	958,575.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8,61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55,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773,051.07	335,358,575.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447,050.92	41,137,320.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7,560,000.00	30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007,050.92	410,137,32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33,999.85	-74,778,74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101,1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709,519.00	27,653,5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1,164.00	15,392,65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231,823.00	43,046,200.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35,427.22	2,115,09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72,583.46	40,601,655.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23,349.91	4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231,360.59	42,760,750.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000,462.41	285,45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1,190.91	594,962.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72,354.87	8,067,107.2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64,721.09	44,397,61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137,075.96	52,464,721.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12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9,783,294.90		336,862,369.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9,783,294.90		336,862,369.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94,261.00				228,546,336.29				12,998,383.66		110,529,928.10	2,292,191.61	430,461,10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021,877.16	-647,808.39	137,374,068.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20,000.00				285,303,748.55							2,940,000.00	306,363,748.5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120,000.00				284,905,670.43								303,025,670.4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8,078.12								398,078.12
4.其他												2,940,000.00	2,940,000.00
(三)利润分配									12,998,383.66		-27,491,949.06		-14,493,565.40
1.提取盈余公积									12,998,383.66		-12,998,383.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93,565.40		-14,493,565.4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7,974,261.00				-57,974,261.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7,974,261.00				-57,974,261.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16,848.74								1,216,848.7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442,088.00				369,515,020.49				34,760,947.52		230,313,223.00	2,292,191.61	767,323,470.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1-12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347,827.00				140,655,527.37				14,189,780.47		89,727,627.85		298,920,762.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347,827.00				140,655,527.37				14,189,780.47		89,727,627.85		298,920,762.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3,156.83				7,572,783.39		30,055,667.05		37,941,607.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574,103.44		77,574,103.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3,156.83								313,156.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156.83								313,156.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72,783.39		-47,518,436.39		-39,945,65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72,783.39		-7,572,783.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945,653.00		-39,945,653.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9,783,294.90		336,862,369.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12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8,403,699.90	335,482,774.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8,403,699.90	335,482,774.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094,261.00				228,546,336.29				12,998,383.66	102,491,887.51	420,130,868.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983,836.57	129,983,836.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20,000.00				285,303,748.55						303,423,748.5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120,000.00				284,905,670.43						303,025,670.4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8,078.12						398,078.1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998,383.66	-27,491,949.06	-14,493,565.40
1.提取盈余公积									12,998,383.66	-12,998,383.6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93,565.40	-14,493,565.4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7,974,261.00				-57,974,261.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7,974,261.00				-57,974,261.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16,848.74						1,216,848.74
四、本期末余额	130,442,088.00				369,515,020.49				34,760,947.52	220,895,587.41	755,613,643.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7年1-12月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347,827.00				140,655,527.37				14,189,780.47	90,194,302.39	299,387,43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347,827.00				140,655,527.37				14,189,780.47	90,194,302.39	299,387,437.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3,156.83				7,572,783.39	28,209,397.51	36,095,33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727,833.90	75,727,83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3,156.83						313,156.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156.83						313,156.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72,783.39	-47,518,436.39	-39,945,65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72,783.39	-7,572,783.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945,653.00	-39,945,653.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4,347,827.00				140,968,684.20				21,762,563.86	118,403,699.90	335,482,774.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 2014 年 3 月 24 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在原东莞市拓斯普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斯达”、“本公司”或“公司”)。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在深圳市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证券简称为“拓斯达”, 证券代码为 300607。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3044.2088 万股, 注册资本为 13044.2088 万元。公司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63304451G, 公司住所为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村长塘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为吴丰礼。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工业机器人、机械手等智能装备、五金模具机械、自动化设备及自动送料、混合计量、除湿干燥、粉碎回收等塑胶机械设备、制冷设备等的研发、设计、产销自动化控制系统软、硬件开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快速成型领域内的技术开发, 打印设备、打印设备耗材等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从事机电安装工程, 空气净化工程, 管道工程, 容器安装工程的设计, 施工, 咨询。从事无尘, 无菌净化系统、设备及周边机电、仪控产品的生产组装。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吴丰礼。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沃工控”)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拓斯达”)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拓联”)
东莞拓斯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斯达股权”)
广州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拓斯达”)
昆山拓斯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拓斯达”)
宁波拓晨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拓晨”)
拓斯达环球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斯达环球”)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

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

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

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10%以上且金额在3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账龄组合(除合并关联方外的其他往来)
组合2	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个月(含6个月)	1.00	1.00
6-12个月(含12个月)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2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

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

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分类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3-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70年	受益年限
软件	5-10年	受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装修费	5-10年	按受益年限合理预计
其他	3-5年	按受益年限合理预计

(二十二)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销售分国内销售、国外销售，其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为：

1) 国内销售

公司国内销售模式为直销与经销相结合，两种销售模式下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为：

①直销模式下，公司对于国内销售的各类设备，合同规定需要安装的，以产品发运至客户现场、调试验收完毕并取得客户签署的设备验收报告或其他能证明已完成安装调试的文件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并确认销售收入；合同规定不需要安装的，以客户签收依据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并确认销售收入。

②经销模式下，发货至经销商指定地点后，由销售部根据客户确认的送货单所记录的出货型号、数量及相应订单的单价制作对账单，经双方确认无误后交由财务部门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 国外销售

对于国外销售合同，以产品发运装船离岸并办理完出口清关手续时确认销售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政府签订的相关文件中约定本公司取得的补助需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政府签订的相关文件中约定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购买长期资产以外的费用类支出的,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按该补助相关的研发项目的实际支出类别分别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3、 确认时点

本公司以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时做为确认时点。

4、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 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对特定目的实体具有实际控制权，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1)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三十一)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

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137,374,068.7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 77,574,103.44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 0 元
(2)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财务费用：减少 318,088.00 元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其他收益：26,990,130.81 元
(4)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本年营业外支出减少 134,953.41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00 /11.00 /17.00	本公司、赛沃工控、江苏拓斯达、深圳拓联、拓斯达股权、广州拓斯达、昆山拓斯达、宁波拓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5.00	拓斯达股权、广州拓斯达、昆山拓斯达、宁波拓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00	本公司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00	赛沃工控、江苏拓斯达、深圳拓联、拓斯达股权、广州拓斯达、昆山拓斯达、宁波拓晨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6.50	拓斯达环球

(二) 税收优惠

1、 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文
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
局 2016 年 2 月 2 日联合发布的“粤科高字【2016】18 号”文《广东省科学
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布广东
省 2015 年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
号为：GF201544000358。

根据本公司享有的上述所得税优惠税率政策，2017 年度本公司执行 15% 的企
业所得税税率。

2、 子公司赛沃工控享受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子公司赛沃工控已取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符合软件企业的认定标准，根
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
[2000]18 号)第 5 条的规定及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下发的
《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0]25 号)第 1 条的规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的法定税
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
策。

3、 子公司赛沃工控享受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赛沃工控已取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符合软件企业的认定标准，根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海关总署联合下发的《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
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第 1 条的规定，对我
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
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赛沃工控 2017 年度免征
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444.78	21,162.22
银行存款	90,187,701.43	112,828,713.53
其他货币资金	13,142,196.00	4,156,000.00
合计	103,350,342.21	117,005,875.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6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098,196.00	1,500,000.00
保函保证金	44,000.00	2,656,000.00
合计	13,142,196.00	64,156,00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13,098,196.00元系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44,000.00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470,685.21	16,602,632.58
商业承兑汇票	9,197,315.65	7,503,729.56
合计	39,668,000.86	24,106,362.14

2、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326,885.06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	
合计	45,366,885.06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164,570.48	94.45	6,579,197.26	2.57	249,585,373.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56,993.56	5.55	10,080,521.96	66.95	4,976,471.60
合计	271,221,564.04	100.00	16,659,719.22	6.14	254,561,844.8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145,382.00	91.82	3,140,246.36	2.15	143,005,135.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21,606.22	8.18	10,250,886.49	78.72	2,770,719.73
合计	159,166,988.22	100.00	13,391,132.85	8.41	145,775,855.37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个月 (含6个月)	186,374,551.89	1,863,745.52	1.00
6-12个月 (含12个月)	48,636,592.27	2,431,829.61	5.00
1-2年 (含2年)	19,470,631.34	1,947,063.13	10.00
2-3年 (含3年)	1,682,794.98	336,559.00	20.00
合计	256,164,570.48	6,579,197.26	2.57

组合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飞雕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720,000.00	1,360,000.00	50.00	注(1)
大同机械(东莞)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2,169,132.23	2,169,132.23	100.00	注(2)
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651,700.00	825,850.00	50.00	注(3)
深圳明智超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387,887.81	693,943.91	50.00	注(4)
广东东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988,512.50	494,256.25	50.00	注(5)
凡高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950,000.00	438,900.00	46.20	注(6)
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581,266.65	581,266.65	100.00	注(7)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	货款	545,948.55	272,974.28	50.00	注(8)
其他逾期客户	货款	4,062,545.82	3,244,198.64	79.86	注(9)
合计		15,056,993.56	10,080,521.96	66.95	

注：

(1) 飞雕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因账龄较长，货款回收难度较大，公司为谨慎起见，按 50% 计提坏账准备。

(2) 大同机械（东莞）销售有限公司：因账龄较长，货款回收难度较大，公司为谨慎起见，按 100% 计提坏账准备。

(3) 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7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依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同时申请诉讼财产保全，查封该公司 CNC 加工中心一台。该案受理后，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完成调解并出具调解书，由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期支付货款 1,651,7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货款。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按 50% 计提减值准备。

(4) 深圳明智超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因账龄较长，货款回收难度较大，公司为谨慎起见，按 50% 计提坏账准备。

(5) 广东东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7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广东东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东诚”）、东莞市慧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慧美”）未依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广东东诚、东莞慧美支付 1,126,062.50 元并承担 112,606.25 元违约金，并依法请求冻结广东东诚存款账户或查封、扣押等值设备。后广东东诚提起反诉，要求我司赔偿损失。目前该案件已经一审作出判决，法院支持我司诉讼请求，并裁判我司承担逾期完成的违约责任。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货款 988,512.50 元。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按 50% 计提减值准备。

(6) 凡高实业有限公司：2014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凡高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凡高实业”）就未按购销合同（合同编号：20121026001）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凡高实业支付货款 2,908,500.00 元及利息 345,125.75.00 元、退还保证金 170,000.00 元及利息 8,020.27 元，承担本案诉讼费，并申请了财产保全。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出具 2014 灞民初字第 01355 号《民事裁定书》并做出冻结被告银行存款的裁定。2014 年 7 月 24 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并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达成调解协议，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 01355 号《民事调解书》：拓斯达同意在原合同约定金额 645 万元的基础上减少 18 万元，最终结算合同金额为 627 万元。

凡高实业已付 309 万元，合同余款为 318 万元，另有拓斯达投标保证金 17 万元，合计 335 万元，凡高实业应于 2015 年 2 月之前分 5 期进行还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执行款 240 万元，除 43.89 万元质量保证金需待质保期满后支付外，尚余 51.11 万元未执行完毕。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到执行案款 45 万元，经管理层综合评估，除 43.89 万元质量保证金收回可能性较低，其余款项均能收回，对应收款项余额（含质保金）计提减值准备 43.89 万元。

(7) 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福昌电子”）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深圳福昌电子支付 1,792,600 元货款。该案因被告方深圳福昌电子单方提出管辖权异议，导致该案直至 2016 年 2 月 22 日才第一次开庭审理，并因案因复杂，已经转为普通程序。2016 年 5 月 9 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达成调解协议，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出具“(2015)东二法岭民二初字第 374 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被告所欠货款为 762,000.00 元，被告应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向发行人支付 762,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货款 180,733.35 元，尚余 581,266.65 元未收回。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8)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因账龄较长，货款回收难度较大，公司为谨慎起见，按 50% 计提坏账准备。

(9) 其他逾期客户：经评估该部分客户回款存在不确定性，基于谨慎原则按 50% 或 100% 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18,164.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11,10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8,478.0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82,548.07	公司经营困难, 无力偿还	董事会审批	否
长沙海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155,930.00	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338,478.0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4,644,000.00	5.40	805,420.00
第二名	11,020,920.00	4.06	606,150.60
第三名	9,734,829.42	3.59	652,499.35
第四名	9,040,000.00	3.33	497,200.00
第五名	8,307,000.00	3.06	587,025.00
合计	52,746,749.42	19.44	3,148,294.95

5、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2,406,574.79	99.41	18,138,875.74	92.14
1至2年	232,253.49	0.54	1,547,946.59	7.86
2至3年	19,950.12	0.05	430.09	0.00
3年以上	209.23	0.00		
合计	42,658,987.63	100.00	19,687,252.42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8,385,298.48	43.10
第二名	5,961,475.00	13.97
第三名	2,175,600.00	5.10
第四名	1,532,088.12	3.59
第五名	1,345,638.48	3.15
合计	29,400,100.08	68.91

3、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1,226,458.33
合计		1,226,458.33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03,891.05	100.00	636,843.84	7.40	7,967,047.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603,891.05	100.00	636,843.84	7.40	7,967,047.21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23,617.94	100.00	379,504.77	10.47	3,244,113.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23,617.94	100.00	379,504.77	10.47	3,244,113.17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个月 (含6个月)	5,548,828.40	55,488.28	1.00
6-12个月 (含12个月)	1,593,546.72	79,677.34	5.00
1-2年 (含2年)	842,007.60	84,200.76	10.00
2-3年 (含3年)	140,922.33	28,184.46	20.00
3-4年 (含4年)	178,586.00	89,293.00	50.00
4-5年 (含5年)			
5年以上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合计	8,603,891.05	636,843.84	7.40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7,339.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498,416.18	2,159,345.08
备用金借款	1,633,580.83	1,071,754.58
应收暂付款	531,894.04	392,518.28
应收少数股东投资款	2,940,000.00	
合计	8,603,891.05	3,623,617.9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少数股东投资款	1,380,000.00	1-6个月	16.04	13,800.00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15,791.00	1-6个月	11.81	10,157.91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940,000.00	1-6个月：50,000.00元；6-12个月：890,000.00元	10.93	45,000.00
第四名	应收少数股东投资款	780,000.00	1-6个月	9.07	7,800.00
第五名	应收少数股东投资款	540,000.00	1-6个月	6.28	5,400.00
合计		4,655,791.00		54.13	82,157.91

6、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280,668.38	1,860,846.97	80,419,821.41	29,023,741.39	1,990,067.86	27,033,673.53
在产品	64,850,812.00		64,850,812.00	16,515,292.13		16,515,292.13
库存商品	38,503,023.36	2,643,050.20	35,859,973.16	7,558,116.37	466,174.85	7,091,941.52
发出商品	64,270,779.40		64,270,779.40	76,601,332.54		76,601,332.54
周转材料	471,475.06	146,528.50	324,946.56	359,522.91	143,092.25	216,430.66
委托加工物资	1,517,296.33		1,517,296.33	1,293,556.50		1,293,556.50
合计	251,894,054.53	4,650,425.67	247,243,628.86	131,351,561.84	2,599,334.96	128,752,226.8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90,067.86	768,969.10		898,189.99		1,860,846.97
库存商品	466,174.85	2,466,098.83		289,223.48		2,643,050.20
周转材料	143,092.25	3,436.25				146,528.50
合计	2,599,334.96	3,238,504.18		1,187,413.47		4,650,425.67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存在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理财产品	211,500,000.00	3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170,608.85	539,780.13
增值税留抵税额	3,273,404.23	1,455,959.25
合计	217,944,013.08	31,995,739.38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兴业银行东莞长安支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 53,000,000.00 元，持有东莞农商行新塘分理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金额 158,500,000.00 元。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东莞市野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54,819.49					31,054,819.49		
武汉久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65,681.65					7,934,318.35		
小计		38,000,000.00		989,137.84					38,989,137.84		
合计		38,000,000.00		989,137.84					38,989,137.84		

说明：

- 2017年9月，公司与熊绍林、东莞市野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野田智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熊绍林以3000万元转让其持有的野田智能20%的股权给公司，对应注册资本140.054万元。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野田智能20%股权。公司对野田智能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 2017年11月15日，公司与武汉久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艾博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久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久同”）签订增资扩股协议书，约定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对目标公司武汉久同投资800万元，认缴武汉久同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余款7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武汉久同的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拓斯达占武汉久同注册资本的20%。公司对武汉久同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1,553,493.02	7,628,248.46	2,643,243.96	1,610,774.32	23,435,759.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680,395.62	4,820,646.82	1,686,744.85	1,633,822.51	3,746,418.79	126,568,028.59
—购置		4,820,646.82	1,686,744.85	1,407,326.78	3,587,427.35	11,502,145.80
—在建工程转入	114,680,395.62			226,495.73	158,991.44	115,065,882.79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89,263.80	250,814.71	81,992.63	6,393.64	1,128,464.78
—处置或报废		789,263.80	250,814.71	81,992.63	6,393.64	1,128,464.78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14,680,395.62	15,584,876.04	9,064,178.60	4,195,073.84	5,350,799.47	148,875,323.57
2. 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999,552.90	4,279,615.48	1,415,999.20	512,833.66	9,208,001.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4,087.12	1,593,440.11	714,599.11	418,118.58	3,910,244.92
—计提		1,184,087.12	1,593,440.11	714,599.11	418,118.58	3,910,244.92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78,548.33	217,784.01	62,793.12	4,507.28	763,632.74
—处置或报废		478,548.33	217,784.01	62,793.12	4,507.28	763,632.74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3,705,091.69	5,655,271.58	2,067,805.19	926,444.96	12,354,613.42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4,680,395.62	11,879,784.35	3,408,907.02	2,127,268.65	4,424,354.51	136,520,710.15
(2) 年初账面价值		8,553,940.12	3,348,632.98	1,227,244.76	1,097,940.66	14,227,758.52

2、 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14,680,395.62	工程尚未整体竣工验收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3,016,759.59		33,016,759.59	56,265,744.23		56,265,744.23
ERP实施项目	3,062,623.68		3,062,623.68			
广州办事处办公室装修工程	45,045.05		45,045.05			
合计	36,124,428.32		36,124,428.32	56,265,744.23		56,265,744.23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 产基地建设项目	267,597,800.00	56,265,744.23	91,816,898.15	115,065,882.79		33,016,759.59	55.34	三期工程 施工	1,312,812.55	786,307.98	2.50/4.90	募集资金+银 行借款
合计		56,265,744.23	91,816,898.15	115,065,882.79		33,016,759.59			1,312,812.55	786,307.98		

3、 经评估，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因素，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二)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27,082.04	
合计	227,082.04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6,030,685.00	1,672,299.15	27,702,984.1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018.87	283,018.87
—购置		283,018.87	283,018.87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6,030,685.00	1,955,318.02	27,986,003.02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141,565.16	258,341.72	1,399,90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520,613.76	181,378.73	701,992.49
—计提	520,613.76	181,378.73	701,992.49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662,178.92	439,720.45	2,101,899.37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368,506.08	1,515,597.57	25,884,103.65
(2) 年初账面价值	24,889,119.84	1,413,957.43	26,303,077.27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期末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818,815.28		415,913.52		2,402,901.76
合计	2,818,815.28		415,913.52		2,402,901.76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917,246.05	3,305,091.83	16,369,972.58	2,455,501.5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44,389.34	186,658.40	1,133,815.40	170,072.31
递延收益	9,166,531.00	1,374,979.65	1,410,279.11	211,541.87
合计	32,328,166.39	4,866,729.88	18,914,067.09	2,837,115.7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742.68	
可抵扣亏损	1,962,612.04	
合计	1,992,354.7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962,612.04		
合计	1,962,612.04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买长期资产的预付款项	6,254,566.01	
合计	6,254,566.01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5,709,519.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合计	15,709,519.00	1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7年8月8日,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与公司签订编号为兴银粤借字(东莞)第20170804143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7,928,094.00元, 款项用于支付货款, 借款期限自2017年8月8日至2018年8月7日止。借款金额一次性发放, 放款日以借款借据、凭证所记载的实际发放日为准。借款利率采用浮动利率, 即央行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期限加3.25%, 浮动周期为月。合同约定每月21日为付息日, 借款到期时结清剩余本息。

2017年8月30日, 兴业银行东莞分行与公司签订编号为兴银粤字(东莞)第20170829001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人民币7,781,425.00元, 款项用于支付货款, 借款期限自2017年8月30日至2018年8月29日止。借款金额一次性发放, 放款日以借款借据、凭证所记载的实际发放日为准。借款利率采用浮动利率, 即央行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三个月期限加3.25%, 浮动周期为月。合同约定每月21日为付息日, 借款到期时结清剩余本息。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880,575.83	5,087,884.00
合计	38,880,575.83	5,087,884.00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5,636,615.33	97,515,181.19
1-2年(含2年)	1,373,120.49	436,077.05
2-3年(含3年)	396,908.09	198,423.17
3-4年(含4年)	27,107.27	1,013.68
合计	137,433,751.18	98,150,695.0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二十)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1,303,258.57	74,143,920.21
1-2年(含2年)	4,518,672.97	1,423,316.72
2-3年(含3年)	526,421.10	322,262.00
3-4年(含4年)	313,400.00	
合计	116,661,752.64	75,889,498.93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9,658,047.90	103,568,332.60	96,890,422.60	16,335,957.9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6,828.40	5,011,756.79	5,805,301.84	53,283.35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504,876.30	108,580,089.39	102,695,724.44	16,389,241.2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085,445.24	94,944,499.10	87,936,262.67	16,093,681.67
(2) 职工福利费		5,147,473.25	5,103,399.58	44,073.67
(3) 社会保险费	122,907.26	1,596,899.65	1,688,976.87	30,830.0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90,666.66	1,029,181.87	1,093,809.43	26,039.10
工伤保险费	30,754.75	351,899.90	379,690.75	2,963.90
生育保险费	1,485.85	215,817.88	215,476.69	1,827.04
(4) 住房公积金	319,023.90	1,831,120.60	2,150,144.5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 其他	130,671.50	48,340.00	11,638.98	167,372.52
合计	9,658,047.90	103,568,332.60	96,890,422.60	16,335,957.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28,397.08	4,814,696.77	5,591,938.95	51,154.90
失业保险费	18,431.32	197,060.02	213,362.89	2,128.45
合计	846,828.40	5,011,756.79	5,805,301.84	53,283.35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0,667,789.53	10,768,270.27
企业所得税	5,627,427.40	5,246,496.25
个人所得税	438,881.28	265,004.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9,941.60	572,036.27
教育费附加	332,959.51	342,456.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1,973.00	228,304.65
印花税	101,486.57	
土地使用税	50,504.10	101,008.20
合计	18,000,962.99	17,523,576.86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08,125.00	
合计	308,125.00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期间费用	3,380,973.19	1,378,759.22
保证金及押金	2,100,000.00	800,000.00
应付暂借款		100,000.00
合计	5,480,973.19	2,278,759.22

2、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60,872.75	1,375,622.39
合计	1,560,872.75	1,375,622.39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增值税销项	145,789.00	
合计	145,789.00	

(二十七)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29,000,000.00	
保证借款	8,601,959.86	
保证、抵押借款		10,162,832.61
合计	37,601,959.86	10,162,832.6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根据东莞市经信局《关于同意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业机器人关键技术及自动化应用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股权投资方案的复函》（东经信复[2017]439号）并经各方协商同意，2017年7月子公司赛沃工控与东莞市东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实创投”）签订《增资扩股协议书》，东实创投以增资扩股方式对赛沃工控投资2,900万元，认缴赛沃工控新增注册资本42.51万元，余款2,857.4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所得款项将按原计划用于公司的“工业机器人关键技术及自动化应用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投资期为2017年8月至2020年7月，在投资期内由赛沃工控按照2.5%的年化收益率向东实创投支付分红收益。本次增资扩股视同由东实创投向公司提供三年期专项借款，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2) 2015年9月23日，本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岭山支行（以下简称“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签署《最高额借款合同》，由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向本公司提供贷款本金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2,800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间为2015年9月23日起至2023年9月22日止。在该借款合同项下，由吴丰礼于2015年9月23日与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签订合同号为DB2015091700000058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提供担保保证；由本公司于2015年9月23日与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签订合同号为DB2015091700000059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以本公司拥有的证号为“东府国用(2014)第特216号”、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塘朗村、面积为41,824.2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2017年8月24日，公司与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原合同签订的担保条款变更为仅由吴丰礼先生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2015年12月7日、2016年1月25日，本公司分别收到借款人民币1,000,000.00元、人民币10,538,455.00元，用于支付工程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8,601,959.86元。其中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1,560,872.75元。

(二十八)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410,279.11	11,800,000.00	4,043,748.10	9,166,531.01
合计	1,410,279.11	11,800,000.00	4,043,748.10	9,166,531.0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	829,220.76		69,476.59		759,744.17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581,058.35		261,388.17		319,670.18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		6,800,000.00	2,773,277.43		4,026,722.57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引进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立项资助项目资金		5,000,000.00	939,605.91		4,060,394.09	既与资产相关,又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10,279.11	11,800,000.00	4,043,748.10		9,166,531.01	

说明: 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4,347,827.00	18,120,000.00		57,974,261.00		76,094,261.00	130,442,088.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根据公司于2015年5月1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次会议、2015年5月30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6号《关于核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812万股,增加注册资本18,12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467,827.00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结果为:按本次发行价格18.74元/股、发行新股1,812万股计算的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39,568,800.00元。

(2)2017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原有总股本72,467,8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72,467,827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30,442,088股。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9,849,216.44	284,905,670.43	57,974,261.00	366,780,625.87
其他资本公积	1,119,467.76	1,614,926.86		2,734,394.62
合计	140,968,684.20	286,520,597.29	57,974,261.00	369,515,020.49

资本公积变动说明:

- (1) 募集资金股本溢价 284,905,670.43 元转入资本公积。
- (2) 其他资本公积中, 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增加的资本公积 398,078.12 元, 详见“附注十、股份支付”相关说明。
- (3) 其他资本公积中, 2011 年、2012 年期间计提的员工社会保险 897,824.84 元和住房公积金 319,023.90 元, 因无需支付, 转入资本公积。
- (4) 资本公积减少说明详见“附注五、(二十九) 股本”。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762,563.86	12,998,383.66		34,760,947.52
合计	21,762,563.86	12,998,383.66		34,760,947.52

说明: 本期增加系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 按税后净利润的 10% 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783,294.90	89,727,627.8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9,783,294.90	89,727,627.8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021,877.16	77,574,103.4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998,383.66	7,572,783.3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493,565.40	39,945,653.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313,223.00	119,783,294.90

说明: 应付普通股股利说明详见“附注五、(二十九) 股本”。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3,598,080.72	483,230,826.32	411,839,070.99	234,727,891.25
其他业务	824,879.20		21,246,234.73	17,921,862.30
合计	764,422,959.92	483,230,826.32	433,085,305.72	252,649,753.55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7,302.69	1,389,654.74
教育费附加	819,585.23	833,028.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6,390.15	555,352.02
土地使用税	151,512.30	134,677.60
车船使用税	27,437.29	7,290.68
印花税	571,766.54	189,893.31
残疾人保障金	198,539.58	145,696.39
合计	3,692,533.78	3,255,592.75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611,248.02	23,409,888.55
运费	8,906,693.65	7,440,972.87
差旅费	10,715,703.82	8,042,584.22
服务费	16,436,892.24	11,995,112.60
宣传展览广告费	2,433,449.41	1,522,668.78
业务招待费	2,178,987.78	2,722,942.89
办公费	2,563,600.74	1,648,537.91
其他	1,645,134.61	4,918,449.49
合计	83,491,710.27	61,701,157.31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712,047.77	6,893,884.89
研发费用	36,529,536.06	20,190,846.41
办公费	5,001,908.30	3,548,898.12
聘请中介机构服务费	5,420,688.15	2,751,949.63
股份支付	398,078.12	313,156.83
业务招待费	1,247,151.20	855,553.23
其他	5,427,848.02	3,864,885.21
合计	66,737,257.62	38,419,174.32

(三十七)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1,916.24	656,002.28
减：利息收入	2,716,544.22	2,731,252.36
供应商现金折扣	830,397.46	508,943.09
汇兑损益	652,281.00	-579,503.52
其他	46,575.36	28,089.66
合计	-2,746,169.08	-3,135,607.03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864,403.51	5,955,556.80
存货跌价损失	3,238,504.18	2,868,736.14
合计	7,102,907.69	8,824,292.94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9,137.84	
持有短期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5,192,985.45	963,511.79
合计	6,182,123.29	963,511.79

(四十)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	-134,953.41		-134,953.41
合计	-134,953.41		-134,953.41

(四十一)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	69,476.59		既与资产相关, 又与收益相关
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261,388.17		既与资产相关, 又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	891,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东莞市首台(套)技术装备项目	88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升级方向(机器人发展专题工业机器人应用项目)	19,0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第二批专业服务补助项目)	98,7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2016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4,9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追加	67,29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2017专利资助倍增	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2016年科学保险补贴	26,037.7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	2,773,277.43		既与资产相关, 又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引进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立项资助项目资金	939,605.91		既与资产相关, 又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促进专项资金	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追加	67,29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商务局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补助	53,608.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763,057.0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990,130.81		

说明: 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6,970,445.08	
赞助费收入	810,842.00	595,966.20	810,842.00
其他	1,273,244.31	239,188.30	1,273,244.31
合计	2,084,086.31	17,805,599.58	2,084,086.31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18,378.92		18,378.92
赞助支出	36,600.00	53,710.38	36,600.00
其他	370,744.21	48,191.65	370,744.21
合计	425,723.13	101,902.03	425,723.13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265,102.57	13,488,280.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9,614.15	-1,024,232.59
合计	20,235,488.42	12,464,047.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7,609,557.19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641,433.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40,421.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8,057.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1,541.47
按税费规定的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	-2,553,074.62
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	-2,642,890.56
所得税费用	20,235,488.42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086,573.56	15,997,000.00
往来款	9,879,371.81	7,463,208.62
利息收入	3,960,445.39	2,746,203.28
其他	5,550,421.90	2,680,450.49
合计	50,476,812.66	28,886,862.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31,836,263.24	26,042,901.54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8,892,355.00	3,740,337.80
其他支出	256,810.92	134,474.40
合计	40,985,429.16	29,917,713.7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存出定期存款	60,000,000.00	55,000,000.00
政府补助		4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55,4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定期存款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321,164.00	15,392,650.93
政府补助	3,100,000.00	
合计	10,421,164.00	15,392,650.9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919,360.00	
支付保函保证金		44,000.00
支付发行费用	7,603,989.91	
合计	26,523,349.91	44,000.00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7,374,068.77	77,574,103.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02,907.69	8,824,292.94
固定资产等折旧	3,910,244.92	3,016,322.37
无形资产摊销	701,992.49	651,189.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5,913.52	421,15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953.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09,415.13	61,039.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82,123.29	-963,511.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9,614.15	-1,024,23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542,492.69	-64,337,459.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807,087.60	-27,560,411.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192,292.45	84,397,738.46
其他	398,078.12	313,15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8,548.77	81,373,378.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208,146.21	52,849,875.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849,875.75	44,497,443.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358,270.46	8,352,432.7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90,208,146.21	52,849,875.75
其中：库存现金	20,444.78	21,162.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187,701.43	52,828,713.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08,146.21	52,849,875.7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142,196.00	保证金
合计	13,142,196.00	

(四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561,106.33	6.5342	16,734,780.98
欧元	23,531.59	7.8023	183,600.5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0,347.36	6.5342	394,321.72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情况。

(四) 处置子公司

本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情况。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新增合并单位7家，原因为：本期通过投资设立了6家全资子公司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东莞拓斯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昆山拓斯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宁波拓晨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拓斯达环球集团有限公司，1家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2017年4月13日公司设立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306万元，认缴出资比例51%。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缴出资306万元。

(2) 2017年5月27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3) 2017年8月11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东莞拓斯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1,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4) 2017年9月14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昆山拓斯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1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5) 2017年9月20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1,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6) 2017年9月22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拓晨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1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1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7) 2017年11月13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拓斯达环球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港币5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00%。截至2017年12月31日,拓斯达环球尚处于筹建过程,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设计生产销售工业控制系统软硬件	100.00		设立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设立
东莞拓斯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昆山拓斯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市	昆山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广州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宁波拓晨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拓斯达环球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进出口贸易、投资、技术研发及推广	100.00		设立

注:2017年11月13日,本公司在香港登记注册全资子公司拓斯达环球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港币5,00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0	-647,808.39		2,292,191.61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207,079.98	80,494.44	13,287,574.42	8,609,632.35		8,609,632.3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743.59	-1,322,057.93	-1,322,057.93	7,173,400.53				

4、本期无需要披露的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5、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情况

(二) 本期不存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市野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研发、制造、销售:工业机器人、无人化车间设计解决方案系统、智能焊接设备、智能自动化生产线、红外线设备、检测设备、包装印刷设备、智能组装设备、超声波设备、热铆溶接设备、激光设备、震动焊接设备、切割冲压设备、及其相关配套配件与模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权益法
武汉久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智能化控制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电气设备、电子产品、激光通信产品及自动化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并提供配套技术成果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运动控制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上述范围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权益法

说明:

- 2017年9月,公司与熊绍林、东莞市野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野田智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熊绍林以3000万元转让其持有的野田智能20%的股权给公司,对应注册资本140.054万元。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野田智能20%股权。公司对野田智能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 2017年11月15日,公司与武汉久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艾博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武汉久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久同”)签订增资扩股协议书,约定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对目标公司武汉久同投资800万元,认缴武汉久同新增注册资本100万元,余款7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武汉久同的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公司占武汉久同注册资本的20%。公司对武汉久同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野田智能	武汉久同	野田智能	武汉久同
流动资产	49,539,065.91	9,856,745.07	21,517,301.79	1,159,419.47
非流动资产	1,753,796.57	4,831,095.59	2,135,038.98	
资产合计	51,292,862.48	14,687,840.66	23,652,340.77	1,159,419.47
流动负债	27,678,694.61	5,651,128.39	14,338,582.34	1,022,619.77
非流动负债	3,978,414.41		659,912.12	
负债合计	31,657,109.02	5,651,128.39	14,998,494.46	1,022,619.77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	19,635,753.46	9,036,712.27	8,653,846.31	136,799.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27,150.69	1,807,342.45	1,730,769.26	27,359.9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1,054,819.49	7,934,318.35		
营业收入	50,477,178.51	2,388,865.47	22,128,556.47	1,242,370.91
净利润	10,981,907.15	-400,087.43	458,211.41	30,380.77
综合收益总额	10,981,907.15	-400,087.43	458,211.41	30,380.77

(四) 本期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五) 本期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总监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

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通过签订固定利率计息的借款以规避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合计	美元	欧元	合计
货币资金	16,732,820.72	181,103.79	16,913,924.51	12,593,084.27	169,602.15	12,762,686.42
应收账款	394,321.72		394,321.72	2,500,251.88		2,500,251.88
合计	17,127,142.44	181,103.79	17,308,246.23	15,093,336.15	169,602.15	15,262,938.30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5%，将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上升5%	735,600.46
下降5%	-735,600.46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应付票据	38,880,575.83					38,880,575.83
应付账款	137,433,751.18					137,433,751.18
其他应付款	5,480,973.19					5,480,973.19
长期借款	1,560,872.75				37,601,959.86	39,162,832.61
合计	183,356,172.95				37,601,959.86	220,958,132.81

项目	年初余额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5年	5年以上	
应付票据	5,087,884.00					5,087,884.00
应付账款	98,150,695.09					98,150,695.09
其他应付款	2,278,759.22					2,278,759.22
长期借款	1,375,622.39				10,162,832.61	11,538,455.00
合计	106,892,960.70				10,162,832.61	117,055,793.31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方

名称	关联关系	类型	期末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吴丰礼	控股股东	自然人	40.9945%	40.9945%

注：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吴丰礼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 40.0449%，并通过东莞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9496%出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莞拓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杨双保	持有本公司 8.2339 % 股权的自然人股东，董事
黄代波	持有本公司 6.3790 % 股权的自然人股东，董事
东莞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福建兴证战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九江通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莞市三正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湖北高富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尹建桥	董事
李迪	董事
冉晓明	前董事，已离任
裴海龙	前董事，已离任
朱亮	董事
周润书	董事
钟春标	董事
吴盛丰	监事会主席
任俊照	监事
杨晒汝	监事
陈轩	监事
丘乐乐	前董事会秘书，已离任
杨海	董事会秘书
周永冲	财务总监
傅荣庭	证券事务代表
吴丰义	控股股东之弟
罗小敏	前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陈洪生	前董事，已离任
严海芬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丰礼之配偶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久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32,446.07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毕	金融银行
控股股东吴丰礼提供担保[1]	2,800	2015/9/23	2023/9/22	否	东莞农商行大岭山支行
吴丰礼、杨双保、东莞市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担保[2]	1,500	2016/1/20	2017/1/19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控股股东吴丰礼及其配偶严海芬提供担保[3]	2,000	2016/3/3	2017/3/2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5年9月23日，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最高额借款合同》(合同号 HT2015091700000020)、《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号 DB2015091700000058)，由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岭山支行向本公司提供2,800万元的贷款额度，由控股股东吴丰礼提供担保保证，抵押借款期限至2023年9月22日。

(2) 2016年1月20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0016020060)的授信协议，由招行东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0,000.00元的综合循环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2016年1月20日起至2017年1月19日止，贷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授信额度的用途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商票保贴额度。在该授信协议项下，由吴丰礼、杨双保、东莞市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16年1月20日与招行东莞分行签订编号为0016020060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提供保证。

(3) 2016年3月3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行东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6]8800-101-023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由建行东莞分行为本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1年即2016年3月3日至2017年3月2日，贷款利率为LPR利率加48.5个基点(1基点=0.01%)，借款用途为支付采购原材料款。在该借款合同项下，由吴丰礼、严海芬分别与建行东莞分行于2016年1月28日分别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16]8800-8100-009、[2016]8800-8100-010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302,735.60	2,701,250.98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久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4,615.39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15年1月，控股股东吴丰礼与王冰岩等12名员工签订东莞达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份额转让协议，由王冰岩等12名员工受让控股股东在达晨投资28.3516万元的出资份额，转让价格为53万元；双方在出资份额转让协议中做出约

定“员工自本协议签署之日5年内(下称“服务期”)内,应持续在公司任职或工作,不因其个人原因解除或终止与公司的劳动关系”。本次股权转让过程中员工通过达晨投资入股的出资额折算成广东拓斯达的股份,每股出资成本为4.78元,参考2014年11月PE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公司)、九江通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东莞三正金融投资有限公司、湖北高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入股的价格为每股17.48元,员工入股的成本总差额人民币1,406,547.40元。本公司按5年服务期进行摊销,于2017年度确认对员工的股权激励费用398,078.12元,计入管理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二)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398,078.12	313,156.83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十一、政府补助

(一)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1]	870,000.00	递延收益	69,476.59	1,154,503.43	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2]	400,000.00	递延收益	73,064.25	318,941.65	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3]	2,000,000.00	递延收益	45,284.40		其他收益
东莞市引进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立项资助项目资金[4]	1,100,000.00	递延收益	2,369.23		其他收益

(二)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2]	600,000.00	188,323.92		其他收益
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3]	4,800,000.00	2,727,993.03		其他收益
东莞市引进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立项资助项目资金[4]	3,900,000.00	937,236.68		其他收益
2016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资金[5]	891,500.00	891,500.00		其他收益
2016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项目资金[6]	887,000.00	887,000.00		其他收益
2016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升级方向(机器人发展专题工业机器人应用项目)[7]	19,060,000.00	19,060,000.00		其他收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2月
财务报表附注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16年第一季度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贷款贴息[8]	318,088.00	318,088.00		财务费用
2016年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第二批专业服务补助项目)[9]	98,700.00	98,700.00		其他收益
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10]	18,000.00	18,000.00		其他收益
2016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11]	4,900.00	4,900.00		其他收益
2017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追加资金[12]	134,580.00	134,580.00		其他收益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2017专利资助倍增[13]	3,000.00	3,000.00		其他收益
2016年科学保险补贴[14]	26,037.70	26,037.70		其他收益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专利促进专项资金[15]	6,000.00	6,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 [16]	53,608.00	53,608.00		其他收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17]	1,763,057.01	1,763,057.01		其他收益
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财政国库展位特装费	31,500.00		31,500.00	营业外收入
研究开发补助资金	674,100.00		674,100.00	营业外收入
东莞市财政国库转型升级政策性补贴	12,000,000.00		1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名牌称号企业奖励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广东特支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	800,000.00		8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东莞市第二批高企及培育奖励资助	100,000.00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专利申请资助	48,000.00		48,000.00	营业外收入
专利申请资助	42,000.00		42,000.00	营业外收入
上市奖励	845,000.00		845,000.00	营业外收入
研发经费投入奖励	53,000.00		53,000.00	营业外收入
发明专利补助	3,400.00		3,400.00	营业外收入

说明:

(1)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共同发布的《关于下达2014年省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计划(重大科技专项、粤港联合创新)的通知》[粤科规财字(2015)82号],以及公司与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签订的《项目合同书约定》,科技厅资助给本公司“基于智能型五轴伺服机械手的全自动注塑示范生产线”项目科技研发资金人民币500万元,资金仅限用于本项目设备费145万元,材料费、人员费和其他相关费用355万元。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专项资金补助300万元,该项目完工后需向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申请验收。该项目已于2017年12月验收,公司根据项目验收情况于2017年度将与资产相关的补贴收入按照已购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摊,2017年度确认其他收益69,476.59元。

(2)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4年省前沿与关键技术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计划(重大科技专项、粤港联合创新)的通知》[粤科

规财字（2015）151号]，以及公司与广东科学技术厅签订的《项目合同书约定》，科技厅资助给本公司“基于伺服控制系统的五轴机械手的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科技研发资金人民币100万元，资金仅限用于本项目设备费40万元，材料费、人员费和其他相关费用60万元。其中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协助本公司一起研发，分配10万元经费。公司于2016年4月收到专项资金补助100万元，该项目实施期限为2015年4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项目完成需提出验收申请。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但尚未验收。公司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于2017年将与收益相关的补贴收入计入其他收益188,323.92元，同时将与资产相关的补贴收入按照已购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摊计入其他收益73,064.25元。

（3）根据2016年5月广东省科技厅规划财务处（科技重大专项办公室）发布的《关于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分配方案的公示》、2017年1月东莞市财政局与东莞市科学技术局联合发布的《关于拨付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的通知》[东财函（2017）18号]，和公司与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签订的《广东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获得并于2017年1月收到“2016年应用型科技研发及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应用型科技研发扶持方向）”共计800万元人民币，资金仅限用于本项目设备费200万元，材料费、人员费和其他相关费用600万元。其中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协助本公司一起研发，分配120万元经费。该项目实施期限为2016年1月4日至2018年12月26日，项目完成需提出验收申请。公司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于2017年将与收益相关的补贴收入计入其他收益2,727,993.03元，同时将与资产相关的补贴收入按照已购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摊计入其他收益45,284.40元。

（4）根据2017年5月15日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关于拨付东莞市引进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立项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文件和公司与东莞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东莞市引进创新科研团队合同书》，公司的“工业机器人控制系统应用研究与开发团队”项目获得东莞市引进第三批创新科研团队项目，于2017年5月收取补助资金500万人民币。该资金补助仅限用于本项目设备费110万元，材料费、人员费和其他相关费用390万元。该项目实施期限为2017年1月至2021年12月，项目完成需提出验收申请。公司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于2017年将与收益相关的补贴收入计入其他收益937,236.68元，同时将与资产相关的补贴收入按照已购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摊计入其他收益2,369.23元。

(5) 根据《广东省科学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6 年度省企业研究开发升级财政补助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科规局财字(2016)214 号]、2017 年 3 月东莞市科学技术局、东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6 年度企业研究开发升级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东科函(2017)154 号]，东莞财政局于 2017 年 3 月向公司拨付补助项目金 891,500.00 元，该补助金以政府引导企业普遍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并有计划、持续地增加研发投入为目的。

(6) 根据 2017 年 6 月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拨付 2016 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项目资金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642 号]，公司的“三自由度工业机器人 MD-80 系列、MEW-80S 系列”产品符合相关要求，认定为 2016 年度东莞市首台(套)重点技术装备，并根据产品销售情况奖励资金 887,000.00 万元。

(7) 根据 2017 年 8 月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拨付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升级方向(机器人发展专题工业机器人应用项目)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906 号]，公司的“广东省工业机器人骨干企业销售补贴”获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转型升级方向(机器人发展专题工业机器人应用项目)19,060,000.00 万元，为销售补贴。

(8) 根据广东省东莞市财政局 2017 年 6 月发布的文件《关于拨付 2016 年第一季度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贷款贴息的通知》文件[东财函(2017)1059 号]，财政局将 2016 年第一季度科技金融产业三融合贷贴息款于 2017 年 6 月拨付给公司 97,673.00 元、220,415.00 元。

(9) 根据东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于 2017 年 5 月发布的《关于拨付 2016 年东莞市企业成长培育专项资金(第二批专业服务补助项目)的通知》[东经信函(2017)597 号]文件，公司被认定为成长型中小企业，获得补助资金 98,700.00 元。“企业成长培育资金”用于给予成长型企业重点扶持、建库跟踪和定期监测。

(10) 根据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 8 月发布的《关于拨付 2017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文件，公司获得 2017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 18,000.00 元，该资金为政府对专利优势企业的资助。

(11) 根据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 5 月发布的《2016 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拟补助公示》，经过审核后市财政局向公司拨款补助该项目资金 4,900.00 元。该资金为政府对企业上一年度研究开发投入给予的补助。

(12) 根据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17 年 9 月发布的《关于 2017 年东莞市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项目拟补助再公示》，市财政局于 11 月、12 月向公司分别拨款补助该项目资金 67,290.00 元人民币。

(13) 根据知识产权局于 2017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拨付 2017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奖励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获得 2017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并符合倍增资助条件“倍增计划”，被奖励拨款资助 3,000.00 元。

(14)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东府办(2015)66号]，对东莞市范围内注册的投保科技保险的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给予保费补贴支持。公司于 2017 年购买科学保险，获取相应保险补贴 26,037.70 元。

(15) 根据 2017 年 12 月东莞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关于拨付 2017 年东莞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项目资金的通知》和《东莞市专利促进项目资助办法(修订)》[东府办(2016)20号]，公司获得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6,000.00 元。

(16) 根据 2017 年 12 月东莞市商务局发布的《关于拨付 2017 年第十批东莞市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的通知》和《关于印发东莞市促进企业开拓境内外市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17)82号]及《东莞市商务局专项资金申请指南的规定》，公司获得其专项资金 53,608.00 元。

(17)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2017 年公司获得销售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为 1,763,057.01 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2012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股份经济合作社、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三股份经济合作社、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和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六股份经济合作社(出租人)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书》，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路 90 号的厂房、宿舍楼及其他建筑物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面积共约 10,300 平方米，月租金

总额为 103,000.00 元人民币，租金每 5 年递增 8%；另综合服务费每月 3,000 元，每 5 年递增 10%，垃圾清运费每月 400 元，每 5 年递增 10%。租赁期自 20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32 年 8 月 31 日止。

(2) 2014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一股份经济合作社、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三股份经济合作社、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和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第六股份经济合作社（出租人）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出租人将其位于东莞市大岭山镇新塘村新塘路 90 号的新扩建租赁物现状出租给本公司使用，租赁面积共约 7663 平方米，月租金总额为 84,293.00 元人民币，租金每 5 年递增 10%；另综合服务费以工厂员工人数计算，每人每月 15 元。租赁期自 20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为装修免租期）。

(3) 2017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广东凯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号宿舍楼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委托广东凯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 号宿舍楼精装修工程，双方约定该项目施工期限由 2017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25 日，合同金额 10,257,788.66 元。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报告期无因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报告期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3、 其他或有负债

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088,417.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说明：根据本公司2018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以总股本130,442,0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6,088,417.60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共计转增0股。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和2018年1月11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2018年1月22日江苏拓斯达完成工商变更，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30,000万元。
- 2、公司2018年3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通过《关于以现金收购参股公司东莞市野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8年3月6日，公司与熊绍林、陈宝玉等八位自然人股东正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约定公司以总价12,000万元收购熊绍林、陈宝玉等八位自然人股东所持有东莞市野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野田智能”）8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野田智能100%股权，野田智能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本期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债务重组事项。

(三) 资产置换

本期未发生需要披露的资产置换情况。

(四) 年金计划

本期未发生需要披露的年金计划情况。。

(五) 终止经营

本期未发生终止经营事项。

(六) 分部信息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分部信息。

(七)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 公司诉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9月18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依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同时申请诉讼财产保全，查封该公司CNC加工中心一台。该案受理后，于2017年11月20日完成调解并出具调解书，由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分期支付该1,651,7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货款。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按50%计提坏账准备。

2、 公司诉广东东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返还货款及违约金

2017年8月3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广东东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东诚”）、东莞市慧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慧美”）未依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广东东诚、东莞慧美支付1,126,062.50元并承担112,606.25元违约金，并依法请求冻结广东东诚存款账户或查封、扣押等值设备。后广东东诚提起反诉，要求我司赔偿损失。目前该案件已经一审作出判决，法院支持我司诉讼请求，并裁判我司承担逾期完成的违约责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货款988,512.50元。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按50%计提坏账准备。

3、 公司诉凡高实业有限公司返还货款及违约金

2014年6月9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凡高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凡高实业”）就未按购销合同（合同编号：20121026001）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凡高实业支付货款2,908,500.00元及利息345,125.75元、退还保证金170,000.00元及利息8,020.27元，承担本案诉讼费，并申请了财产保全。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18日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01355号《民事裁定书》并做出冻结被告银行存款的

裁定。2014年7月24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并于2014年8月28日达成调解协议，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法院出具（2014）灞民初字第01355号《民事调解书》：拓斯达同意在原合同约定金额645万元的基础上减少18万元，最终结算合同金额为627万元。凡高实业已付309万元，合同余款为318万元，另有拓斯达投标保证金17万元，合计335万元，凡高实业应于2015年2月之前分5期进行还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收到执行款240万元，除43.89万元质量保证金需待质保期满后支付外，尚余51.11万元未执行完毕。2018年4月17日公司收到执行案款45万元，经管理层综合评估，除43.89万元质量保证金收回可能性较低，其余款项均能收回，对应收款项余额（含质保金）计提减值准备43.89万元。

4、公司诉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2015年9月14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福昌电子”）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买方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深圳福昌电子支付1,792,600元货款。该案因被告方深圳福昌电子单方提出管辖权异议，导致该案直至2016年2月22日才第一次开庭审理，并因案情复杂，已经转为普通程序。2016年5月9日，本案开庭，在法庭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进行了调解，达成调解协议，东莞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东二法岭民二初字第374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被告所欠货款为762,000.00元，被告应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发行人支付762,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收到货款180,733.35元，尚余581,266.65元未收回。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5、公司诉深圳市胜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返还货款及违约金

2017年7月27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深圳市胜豪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胜豪”）未依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深圳胜豪支付495,600.00元并承担56,140.00元违约金，并依法请求冻结深圳胜豪存款账户或查封、扣押等值设备。目前该案件已于2017年10月12日判决胜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货款。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6、公司诉贵州省百纳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2017年9月12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贵州省百纳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未依约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诉前调解。目前该案已完结，并已申请强制执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货款294,000.00元。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7、公司诉广东中宝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返还货款及违约金

2017年6月13日，本公司作为原告对广东中宝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宝”）、黄雄立就未按购销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向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提出如下诉讼请求：请求法院依法判令广东中宝、黄雄立支付230,500.00元货款并承担23,050.00元逾期付款违约金，请求依法冻结广东中宝银行账户或查封、扣押等额价值的财产，目前法院已依法立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收到货款。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诉讼案所涉及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164,570.48	94.45	6,579,197.26	2.57	249,585,373.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56,993.56	5.55	10,080,521.96	66.95	4,976,471.60
合计	271,221,564.04	100.00	16,659,719.22	6.14	254,561,844.82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299,037.46	92.22	3,140,246.36	2.15	151,158,791.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21,606.22	7.78	10,250,886.49	78.72	2,770,719.73
合计	167,320,643.68	100.00	13,391,132.85	8.00	153,929,510.83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无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含6个月）	186,374,551.89	1,863,745.52	1.00
6-12个月（含12个月）	48,636,592.27	2,431,829.61	5.00
1-2年（含2年）	19,470,631.34	1,947,063.13	10.00
2-3年（含3年）	1,682,794.98	336,559.00	20.00
合计	256,164,570.48	6,579,197.26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飞雕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2,720,000.00	1,360,000.00	50.00	详见附注五、（三）
大同机械（东莞）销售有限公司	货款	2,169,132.23	2,169,132.23	100.00	详见附注五、（三）
重庆南信智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651,700.00	825,850.00	50.00	详见附注五、（三）
深圳市明智超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387,887.81	693,943.91	50.00	详见附注五、（三）
广东东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988,512.50	494,256.25	50.00	详见附注五、（三）
凡高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950,000.00	438,900.00	46.20	详见附注五、（三）
深圳市福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581,266.65	581,266.65	100.00	详见附注五、（三）
深圳市联懋塑胶有限公司	货款	545,948.55	272,974.28	50.00	详见附注五、（三）
其他逾期客户	货款	4,062,545.82	3,244,198.64	79.86	详见附注五、（三）
合计		15,056,993.56	10,080,521.96	66.9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74,880.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11,10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8,478.0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河北冠鹏橡胶脚轮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82,548.07	公司经营困难，无力偿还	董事会审批	否
长沙海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155,930.00	款项无法收回	董事会审批	否
合计		338,478.0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4,644,000.00	5.40	805,420.00
第二名	11,020,920.00	4.06	606,150.60
第三名	9,734,829.42	3.59	652,499.35
第四名	9,040,000.00	3.33	497,200.00
第五名	8,307,000.00	3.06	587,025.00
合计	52,746,749.42	19.44	3,148,294.95

5、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29,977.84	100.00	607,058.13	3.19	18,422,919.7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029,977.84	100.00	607,058.13	3.19	18,422,919.7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13,513.57	100.00	379,448.09	8.22	4,234,065.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613,513.57	100.00	379,448.09	8.22	4,234,065.48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436,938.56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3,721,602.50		
宁波拓晨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689,908.37		
昆山拓斯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523,738.48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12,470.00		
东莞拓斯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广州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10,000.00		
合计	13,404,657.9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含6个月）	2,570,257.28	25,702.57	1.00
6-12个月（含12个月）	1,593,546.72	79,677.34	5.00
1-2年（含2年）	842,007.60	84,200.76	10.00
2-3年（含3年）	140,922.33	28,184.46	20.00
3-4年（含4年）	178,586.00	89,293.00	50.00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合计	5,625,319.93	607,058.13	10.7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610.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483,776.18	2,159,345.08
应收暂付款	1,632,108.83	386,850.41
备用金借款	509,434.92	1,071,754.58
合并关联方往来	13,404,657.91	995,563.50
合计	19,029,977.84	4,613,513.5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	8,436,938.56	1-6个月	44.33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	3,721,602.50	1-6个月	19.56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15,791.00	1-6个月	5.34	10,157.91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940,000.00	1-6个月：50,000.00元； 6-12个月：890,000.00元	4.94	45,000.00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	689,908.37	1-6个月	3.63	
合计		14,804,240.43		77.80	55,157.91

6、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60,000.00		4,06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联营企业	38,989,137.84		38,989,137.84			
合计	43,049,137.84		43,049,137.84	1,000,000.00		1,000,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赛沃工业控制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拓联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060,000.00		4,060,000.00		

2、对联营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野田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1,054,819.49		31,054,819.49		
武汉久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934,318.35		7,934,318.35		
合计		38,989,137.84		38,989,137.84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3,598,080.72	492,415,855.00	418,808,007.27	244,404,105.69
其他业务	833,406.33		21,250,528.96	17,921,862.30
合计	764,431,487.05	492,415,855.00	440,058,536.23	262,325,967.99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9,137.84	
短期理财产品收益	5,192,985.45	958,575.34
合计	6,182,123.29	958,575.34

十六、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4,953.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85,16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92,985.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1,1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8,363.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044,092.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1,668,564.9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1	1.34	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2	1.21	1.21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